開戶文件修訂公告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第七條 交易佣金及其他相關費用之約定 一、甲方於委託乙方交易時，必須繳付乙方佣金（金額依乙方之規定），及期貨交易所、結算所之手續費、結算交割費、期交稅、各種依法代繳之稅捐或規費及其他因交易所生相關費用如轉倉費、改單費、取銷單費、電子盤費（Globex、EFP、e-CBOT、ACCESS、ICE、Quest）及調閱資料產生之作業費用等。 二、前項甲方應支付之款項及所生之費用（包括匯費）及利息，甲方同意乙方可直接由甲方之期貨交易保證金、權利金專戶中逕行扣除。	第七條 交易佣金及其他相關費用之約定 一、甲方於委託乙方交易時，必須繳付乙方佣金（金額依乙方之規定），及期貨交易所、結算所之手續費、結算交割費、期交稅、各種依法代繳之稅捐或規費及其他因交易所生相關費用如轉倉費、改單費、取銷單費、電子盤費（Globex、EFP、e-CBOT、ACCESS、ICE、Quest）等。 二、所應繳納之上項款項及所生之費用（包括匯費）及利息，甲方同意乙方可直接由甲方之期貨交易保證金、權利金專戶中逕行扣除。
第九條 通知繳交追繳保證金之方式及時間 二、甲方受乙方以當面、電話、簡訊、電子郵件或其他甲方指定方式發出高風險帳戶通知時，甲方應儘速補足至原始保證金，並注意權益數變化。	第九條 通知繳交追繳保證金之方式及時間 二、甲方受乙方以當面、電話、簡訊、電子郵件或其他甲方指定方式發出盤中高風險帳戶通知時，應立即將權益數補足至未沖銷部位所需原始保證金。
第十條 代為沖銷交易之條件及相關事項 一、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時，乙方得不通知甲方而依乙方之內部風險控管準則與風險市況判斷選擇是否沖銷甲方交易之部份或全部部位： 1.甲方帳戶之權益數，已低於乙方規定之維持保證金時。 6.依期貨交易相關法令、主管機關命令或各期貨交易所之規定，有權代為沖銷交易之情事。 7.甲方當日沖銷交易之未沖銷部位，未於約定期限前自行平倉時。 三、甲方認知…，甲方未於乙方代為沖銷前自行取消當日之未成交委託，乙方將一併自動代為取消或使用委託單改價功能。乙方將以市價或合理之限價單等方式將甲方之部分或全部未沖銷部位予以代為沖銷，但無法做合理成交價位之保證。	第十條 代為沖銷交易之條件及相關事項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時，乙方得不通知甲方而依乙方之內部風險控管準則與風險市況判斷選擇是否沖銷甲方交易之部份或全部部位： 一、甲方之權益數或權益總值，已低於乙方規定之維持保證金時。 （增訂） （增訂） （甲方認知…。甲方未於乙方代為沖銷前自行取消當日之未成交委託，乙方將一併自動代為取消。乙方將以市價或合理之限價單等方式將甲方之部分或全部未沖銷部位予以代為沖銷，但無法做合理成交價位之保證。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第十二條 財務徵信之授權範圍 三、乙方對於依本條規定所取得之甲方資料，除應依法令或相關主管機關所為之查詢外，應予保密。	第十二條 財務徵信之授權範圍 三、乙方對於依本條規定所取得之甲方資料，除應依法令所為之查詢外，應予保密。
第二十一條 期貨交易人與期貨商及期貨交易輔助人之間權利義務關係 八、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業務。	第二十一條 期貨交易人與期貨商及期貨交易輔助人之間權利義務關係 （增訂）
（一）期貨交易風險預告書 第一條…甲方應瞭解雖於所定期限內補繳保證金，仍會因入金時間差而產生被乙方代為沖銷之風險。	（一）期貨交易風險預告書 第一條…甲方應瞭解雖於所定期限內補繳保證金，仍會因行情變動或時間差異而產生被乙方代為沖銷之風險 ，甲方若未行補繳上述損失之金額，乙方得依相關規定申報甲方違約並向甲方求償之。
（二）期貨選擇權風險預告書 第一條…若賣權的賣方未持有相對應之空頭期貨契約，則其風險為相對應之期貨契約市價低於履約價減權利金收入之額度。	（二）期貨選擇權風險預告書 第一條…若賣權的賣方未持有相對應之空頭期貨契約，則其風險為相對應之期貨契約市價低於履約價差額減權利金收入之額度。
（三）選擇權風險預告書 第三條選擇權之特質： 六、期貨商須…。 八、選擇權契…。當選擇權契約相對應之標的資產，其價格有漲跌停板限制時，期貨商應向交易人說明其對期貨選擇權價格之影響。	（三）選擇權風險預告書 第三條選擇權之特質： 六、期貨商須…。當選擇權契約相對應之標的資產，其價格有漲跌停板限制時，期貨商應向交易人說明其對期貨選擇權價格之影響。 八、選擇權契…。
（四）國外期貨當日沖銷交易風險預告同意書 本風險預…。本風險預告同意書並不適用所有國外期貨交易所之商品，其適用之商品由主管機關規定之。 期貨當日沖銷交易具極低保證金之高度財務槓桿特性，在可能產	（四）國外期貨當日沖銷交易風險預告同意書 本風險預…。本風險預告同意書並不適用所有期貨交易所之商品，其適用之商品由主管機關規定之。 期貨當日沖銷交易具極低保證金之高度財務槓桿特性，在可能產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生極大利潤的同時也可能產生極大的損失，甲方在申請國外期貨當日沖銷少收保證金前應詳讀並研析下列各項事宜： 第二條甲方了解在進行國外期貨當日沖銷少收保證金之期貨交易下單時，所繳交之保證金不得低於國外期貨交易所規定該期貨商品的原始保證金之50%，並得要求甲方下新單的同時下停損單。若因行情變動達到乙方所訂代為沖銷之標準時，乙方得在勿須通知的情形下有權利而非義務執行沖銷動作，且無論乙方有無代為沖銷，如有超額損失（OVER LOSS），甲方仍須依法補足。 第三條國外期貨當日沖銷交易之部位，應於當日期貨交易收盤前沖銷，若甲方要求將部位留倉或取消該當日沖銷交易部位之平倉委託，則必須在收盤前半小時補足原始保證金之額度，未補足者，乙方有權利而非義務以各交易所得接受之委託方式逕行沖銷（方式如：Limit or Market on-the-close order），若有超額損失（over loss）時應要求該期貨交易人依約定補足。 本份風險預告書之預告事項甚為簡要，對所有期貨風險及影響市場行情之因素無法一一詳述，甲方於交易前除須對本風險預告書詳加研析外，亦必須了解主管機關制頒「期貨商接受期貨交易人委託辦理國外期貨當日沖銷交易應行注意事項」之內容及適用商品。並對其他可能影響之因素亦須慎思明辨，並確實做好財務規劃及風險評估，以免因交易而遭到無法承受之損失。甲方並同意在乙方所為之國外期貨當日沖銷交易依乙方國外期貨當日沖銷保證金之相關規定進行。	生極大利潤的同時也可能產生極大的損失，甲方在申請當日沖銷少收保證金前應詳讀並研析下列各項事宜： 第二條甲方了解在進行當日沖銷少收保證金之期貨交易下單時，所繳交之保證金不得低於原始保證金的50%，並得要求甲方新倉委託的同時委託停損單。若因行情變動致使甲方風險指標低於25%時，乙方得在無須通知的情形下有權利而非義務執行沖銷動作，且無論乙方有無代為沖銷，其權益數負數部份（Overloss）甲方仍須依法補足。 第三條當日沖銷交易之部位，應於當日期貨交易收盤前沖銷，若甲方要求將部位留倉過夜，則必須在收盤前半小時補足原始保證金之額度，未補足者，乙方有權利而非義務以收盤單（方式如：Limit or Market on-the-close order）將其平倉，而權益數如為負數，甲方須依法補足超額損失（Overloss）之金額。 （增訂）
陸、客戶保證金入金帳號明細表 甲方應依照乙方交付之「期貨交易帳號及匯入客戶保證金專戶銀行帳號」所示，以下列任一方式存入保證金，並主動透過乙方提	拾貳、客戶保證金入金帳號明細表 茲証明甲方已於乙方完成期貨開戶手續，依期貨交易法規定，於進行期貨交易前，請先匯入保證金至乙方下列各客戶保證金專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供之電話專線（02）2327-8895 轉分機 211、212 進行查詢、確認。 第一條甲方利用自動化設備（自動櫃員機、網際網路或電話語音等工具）將其存款帳戶內之資金轉帳存入乙方之客戶保證金專戶（虛擬帳戶或實體帳戶）前，應與乙方約定每一種幣別各不超過三個之甲方存款帳戶。 第二條甲方親臨金融機構營業櫃檯辦理以匯款或聯行代收付方式將資金匯存入乙方指定之客戶保證金專戶（虛擬帳戶或實體帳戶），應告知甲方於匯款單或存款憑條（無摺存入）填寫匯款人或存款人之姓名，另匯存入實體帳號者，甲方須於附言欄（或摘要欄）加填寫其身分證字號、期貨帳號。	內。 客戶入金後請務必與本公司確認款項是否已確實入帳 服務專線：02-2327-8895 轉財務部（分機 705、706、707、708） （增訂） （增訂）
柒、其他約定事項 （一）市價單風險預告書 第一條甲方應瞭…。因此甲方從事期貨、期貨選擇權及選擇權契約之市價委託時，應了解可能因市場行情劇烈變動或市場委託情形導致成交價格偏離之風險。 第二條一定範圍市價申報，係指不限定價格之買賣申報，由期交所交易系統接受該買賣申報後，以當時相同買賣別之最佳限價申報價格為基準價格，於買進時，以基準價格加上一定點數作為買進申報之限定價格，得在該限價或限價以下之價格成交；於賣出時，以基準價格減去一定點數作為賣出申報之限定價格，得在該限價或限價以上之價格成交。但無相同買賣別之限價申報時，退回該買賣申報。且一定範圍市價申報限於交易時間內進行。	（九）市價單風險預告書 第一條甲方應瞭…。 第三條一定範圍市價委託：委託時不需指定價格，以基準價加減固定百分比計算一定範圍之點數後，轉換成限價委託。委託時間限盤中交易時間內進行，盤前不接受。委託條件僅限加註「立即全部成交否則取消」（FOK）或「立即成交否則取消」（IOC）之委託條件。
（三）國內、國外期貨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相互撥轉暨結匯授權	拾壹、結匯授權書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同意書	
第二條甲方因支付主管機關核准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與國外期貨交易所簽署合作協議，於該國外期貨交易所上市以新臺幣計價之期貨交易契約（以下簡稱國際合作商品）結算虧損，乙方得將甲方存放於乙方國內期貨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之賸餘款項，撥轉至其國外期貨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	（增訂）
第三條甲方因從事國際合作商品到期交割部位移轉回甲方開立之國內期貨交易帳戶時，乙方得在所需保證金、權利金額度內，將甲方存放於乙方國外期貨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之賸餘款項，撥轉至其國內期貨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	（增訂）
第四條乙方代甲方作各種幣別結匯時，均以甲方名義依實際匯率結匯，甲方了解並同意承擔因匯率之不同而產生之匯兌風險。	（增訂）
第五條乙方所產生之撥轉手續費或其他轉帳必要費用依雙方所約定之方式支付。	（增訂）